

关于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取消升降级 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和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根据《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3月7日起(以当日交易申请为准)取消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04502，B类基金份额00516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升降级并开通转换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1.本基金取消基金份额升降级业务，即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何一个开放日，若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若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

2.开通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B类基金份额之间的基金转换功能。

(1)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入中银如意宝A类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单笔转入中银如意宝B类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500万份，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数量限制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上述转换业务办理机构适用于本基金各基金销售机构，销售机构名单具体参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各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根据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公司有权对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升降级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

4.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有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8日